



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 年 2 月 26 日

連 絡 人：廖倪凰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37-353410 分機 321

苗檢與海巡署合作破獲大型製毒工廠 成功遏止 7 萬包毒咖啡流入市面

為貫徹行政院「五打七安」中之全力打擊毒品政策，本署整合轄內跨機關緝毒系統，組成綿密緝毒網絡，全力打擊毒品犯罪。近期與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協力合作，成功破獲國內大型毒咖啡包製毒工廠，查獲大量毒品原料及設備，展現強力掃毒決心，並於今日舉行聯合記者會。

本案係由本署曾亭瑋檢察官自 112 年起指揮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偵防分署新竹查緝隊、新竹市警察局第一分局組成專案小組，展開長期蒐證。期間，曾亭瑋檢察官不屈不撓指示專案小組持續追查製毒據點。團隊善用科技偵查新法及工具縝密調查，於 113 年 8 月 9 日拂曉出擊，在苗栗縣通霄鎮某三合院查獲毒咖啡包製毒工廠，一舉查扣第三級毒品 4-甲基甲基卡西酮（毛重 36.84 公斤）、先驅原料第四級毒品 2-溴-4-甲基苯丙酮（毛重 164.86 公斤）、製毒設備等物，當場逮捕在場之溫性男子，並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獲准。

本案業經偵查終結，認被告溫姓男子涉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4 條第 3 項之製造第三級毒品罪嫌及犯同條例第 11 條第 5 項之持有第三級毒品純質淨重 5 公克以上罪嫌，於 113 年 11 月 25 日提起公訴。本案扣案之毒品原料估計可製成約 7 萬包毒咖啡，市值高達 3500 萬元，本案查緝結果成功阻止大量毒品流入市面，對社會治安有重大貢獻。

本署檢察長林映姿表示，毒品犯罪對社會危害甚深，本署將持續結合警政、海巡、調查等多方緝毒能量，強化情資交流，針對製毒、運輸、販賣等各環節展開全面性打擊，展現執法機關查緝毒品之態度及堅定決心，自源頭防止毒品流竄市面，消弭製造毒品歪風，俾建立無毒、幸福及安居樂業之社會。



